

我們的民權使命

南卡羅來納州聯邦檢察官辦公室致力於維護所有美國人的民權和憲法權利，特別是我們社會中一些最弱勢的成員。

如何提出投訴

如果您認為自己受到了歧視，或者您的民權受到侵犯，您可以向美國檢察官辦公室提出書面投訴。

郵件：U.S. Attorney's Office,
District of South Carolina,
Attn: Civil Rights Program,
1441 Main Street,
Suite 500, Columbia, SC 29201

電子郵件：USASC.CivilRights@usdoj.gov

聯繫

美國司法部民權司

填寫線上表格：
<https://civilrights.justice.gov/report/>

致電民權司：
202-514-3847
1-855-856-1247 (免費電話)
202-514-0716 (電傳打字機)

聯繫執法部門

如果您認為自己是仇恨犯罪或其他侵犯您的民權的刑事犯罪的受害者或證人，我們鼓勵您聯繫當地執法機構和/或致電 1-800-CALL-FBI 向 FBI 舉報或透過 <https://www.fbi.gov> 舉報。

美國檢察官辦公室 南卡羅來納州地區 民權計畫

民權協調人：

約翰娜·巴倫蘇艾拉 (民事)
本·加納 (刑事)

請訪問以下網站瞭解更多資訊：

<https://www.justice.gov/usao-sc/civil-rights>

<https://www.justice.gov/crt>

<http://www.ada.gov/>

<https://www.justice.gov/hatecrimes>

<http://www.fbi.gov>



電子郵件：usasc.civilrights@usdoj.gov

推特：https://twitter.com/USAO_SC

美國檢察官辦公室
南卡羅來納州地區

民權執行



ADAIR F. BOROUGHS
美國檢察官

1441 MAIN STREET, SUITE 500
COLUMBIA, SOUTH CAROLINA
29201

電話：(803) 929-3000
傳真：(803) 733-5966

民權計畫

法規的執行

美國司法部有權根據多項聯邦法規提起訴訟，

包括：

- 美國殘疾人法案 (Americans with Disabilities Act, ADA)
- 公平住房法 (Fair Housing Act, FHA)
- 投票權法 (Voting Rights Act)
- 平等信貸機會法 (Equal Credit Opportunity Act, ECOA)
- 1964 年《民權法案》(Civil Rights Act) 第四章、第六章和第七章
- 軍人就業和再就業權利法案 (Uniformed Services Employment and Re-employment Rights Act, USERRA)
- 軍人民事救濟法 (Servicemembers' Civil Relief Act, SCRA)
- 1972 年教育修正案第九條
- 1980 年收容人員民權法案 (Civil Rights of Institutionalized Persons Act, CRIPA)
- 平等教育機會法 (Equal Educational Opportunities Act, EEOA)
- 1994 年診所入口自由法案 (Freedom of Access to Clinic Entrances Act, FACE)
- 宗教土地使用和收容人員法 (Religious Land Use and Institutionalized Persons Act, RLUIPA)
- 法律名義下的權利剝奪 (Deprivation of Rights under Color of Law)
- 謝潑德·伯德仇恨犯罪預防法 (Shepard Byrd Hate Crimes Prevention Act)

殘疾人權利

《美國殘疾人法案》(ADA) 禁止在許多情況下基於殘疾的歧視，包括就業、交通、各州和地方政府活動、公共住宿場所和電信。司法部有權調查投訴、進行合規審查以確保無障礙，以及發起和干預訴訟。

公平住房和公平貸款

《公平住房法》和《平等信貸機會法》禁止基於種族、膚色、宗教、性別、國籍和家庭狀況的歧視性住房和住宅貸款做法。如果司法部發現非法行為的模式或做法，或者此事引起了公共重要性的問題，則有權提起訴訟。該部門還可代表私人公民提起訴訟，條件是這些公民在住房和城市發展部 (HUD) 認定有合理理由後選擇採取此類行動。HUD 投訴可透過 www.hud.gov 提出。為了確保所有學生享有平等的教育機會，司法部對有關學區未向英語學習者學生提供適當服務以克服語言障礙的指控進行了調查。該部門還可調查中小學以及公立學院和大學的歧視指控，包括騷擾和基於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和殘疾的歧視性紀律執行。

員警不當行為

司法部有權調查執法機構侵犯個人聯邦和憲法權利的行為模式或做法。

生育權

《FACE 法案》保護人們在尋求或提供生育保健（包括墮胎診所和反墮胎諮詢）時免受人身恐嚇、威脅和暴力。

收容人員的民權

1980 年《收容人員民權法案》(CRIPA) 賦予司法部調查各州和地方政府運營的某些機構的條件，包括精神病或發育障礙人士的設施、療養院、青少年懲教設施和成人拘留所和監獄。

軍人權利

1994 年軍人就業和再就業權利法案 (USERRA) 禁止基於兵役的歧視和報復，並要求雇主除其他外，服完兵役後，在特定條件下，個人可重返文職崗位並獲得適當的晉升。

宗教土地使用和收容人員法 (RLUIPA)

2000 年《宗教土地使用和收容人員法案》(RLUIPA)、42 USC §§ 2000cc 等的土地使用條款保護個人、禮拜堂和其他宗教機構免受分區和地標法律中的歧視。

刑事

司法部調查並起訴侵犯民權的刑事犯罪，包括：仇恨犯罪、政府官員故意剝奪憲法權利、人口販運、干擾獲得生殖保健以及由於種族、膚色、宗教或國籍，而進行的某些選舉和投票干擾。